

西安市交通运输局

西安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开展妨碍 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工作的报告

西安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根据《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西安市财政局 西安市商务局 西安市司法局关于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工作的通知》（西市监发〔2020〕62号）要求，现就我局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措施清理工作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明确工作机制。2018年我局制定印发了《西安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建立交通运输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报送和通报工作制度的通知》（市交发〔2018〕168号）和《西安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认真做好清理现行排除限制竞争政策措施工作的通知》（市交发〔2018〕169号），成立了以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行业管理机构主要领导为组员的市交通运输局公平竞争审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政策法规处，主要负责市交通运输系统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推进落实。

二、清理存量增量。对2019年12月31日以前所有发文进行梳理，有关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的文件共14份，都没有违反公平竞

争内容的条款。

三、定期评估完善。我局分别转发了《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实施意见》和《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商务局西安市司法局关于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工作的通知》（西市监发〔2020〕62号），要求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机关各处室分别负责本处室拟出台政策措施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在起草过程中严格对照上级要求，就审查对象、标准和要求进行自我审查，形成书面审查结论，随相关文件材料一并上报局领导。确保我局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现排除、限制竞争的情况。

四、加强宣传培训。我局在切实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增进全社会对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工作环境。

五、整改措施到位。对2019年12月31日以前出台的政策措施，我局将继续进行自查自纠，确保公平竞争审查清理到位。

附件：1. 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政策措施清理情况统计表
2. 新出台的涉及市场经济主体活动的政策文件目录清单

西安市交通运输局
2020年5月22日

抄送：西安市司法局。

附件 1

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政策措施清理情况统计表

填表单位：西安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代知礼 联系电话：86787350 填表日期：2020年5月20日

序号	名称及文号	类别	清理意见	清理理由
无	无	无	无	无

附件 2

新出台的涉及市场经济主体活动的政策文件目录清单

报送单位：西安市交通运输局

填表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序号	文件名称	类别	发布机关	文号	发布时间	是否完成公平竞争审查
无	报送期内未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及政策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